

2022 年度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决算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2022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是市水务局下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负责全市水务各项行政性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承担水务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督工作，负责水务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管理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内设机构 4 个，包括：规费征收科、安全监督科、质量监督科、综合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2 年度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6.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04.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8.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1.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1.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71.35	总计	62	671.3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1.35	67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	56.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6	1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02	4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43	62.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62	59.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62	59.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1	2.8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1	2.81					
213				农林水支出	504.03	504.03					
21303				水利	504.03	504.0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94.03	494.03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1	48.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1	48.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4	39.14					
2210203				购房补贴	9.47	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	56.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6	1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02	4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43	62.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62	59.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62	59.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1	2.8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1	2.81				
213			农林水支出	504.03	314.04	189.99			
21303			水利	504.03	314.04	189.9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94.03	314.04	179.99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1	48.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1	48.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4	39.14				
2210203			购房补贴	9.47	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28	56.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43	62.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04.03	504.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61	48.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1.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1.35	671.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1.35	总计	64	671.35	67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671.35	481.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	56.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	56.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6	13.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02	4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43	62.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62	59.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62	59.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1	2.8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1	2.81
213			农林水支出	504.03	314.04
21303			水利	504.03	314.0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94.03	314.0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1	48.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1	48.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4	39.14
2210203			购房补贴	9.47	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0.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2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47	30201	办公费	2.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2.35	30202	印刷费	0.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68.69	30205	水费	0.2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2	30206	电费	6.3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62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6.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0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7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3			
人员经费合计		417.15	公用经费合计					64.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栏各行。

2022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26		10.26		10.26		10.26		10.26		1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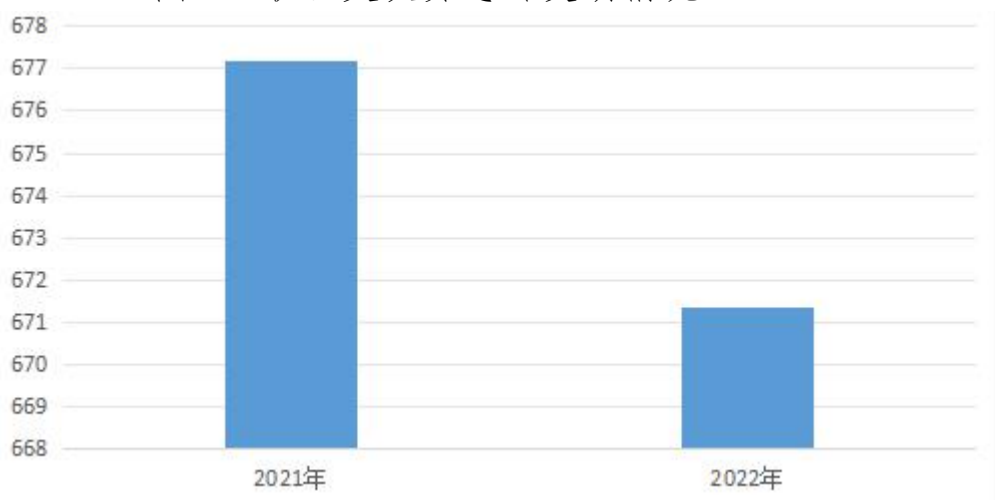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671.3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82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项目经费增加，主要用于规费征收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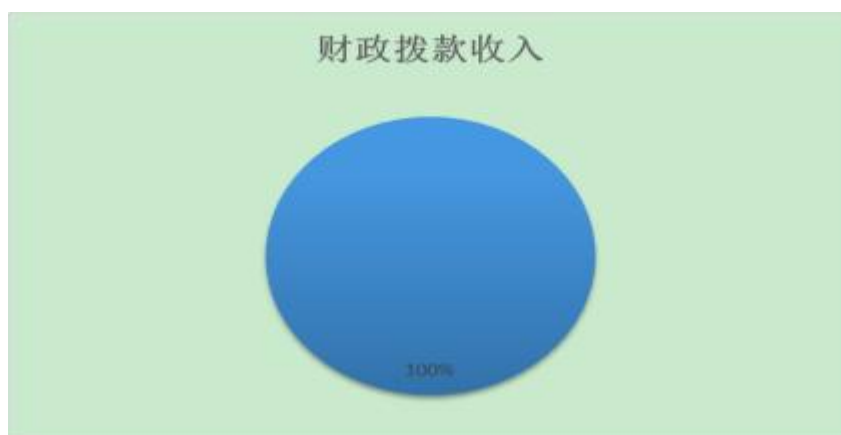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71.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1.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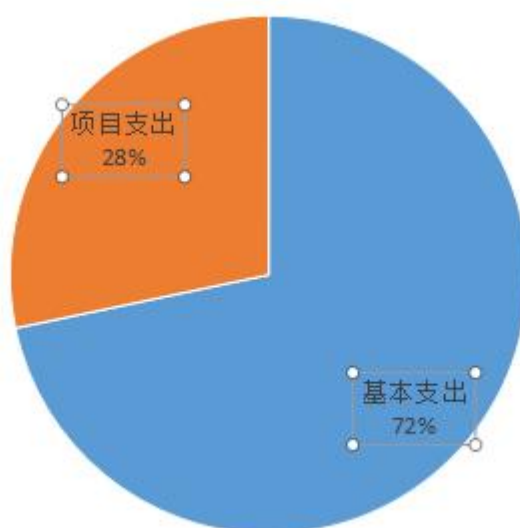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71.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1.3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1.7%；项目支出 189.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8.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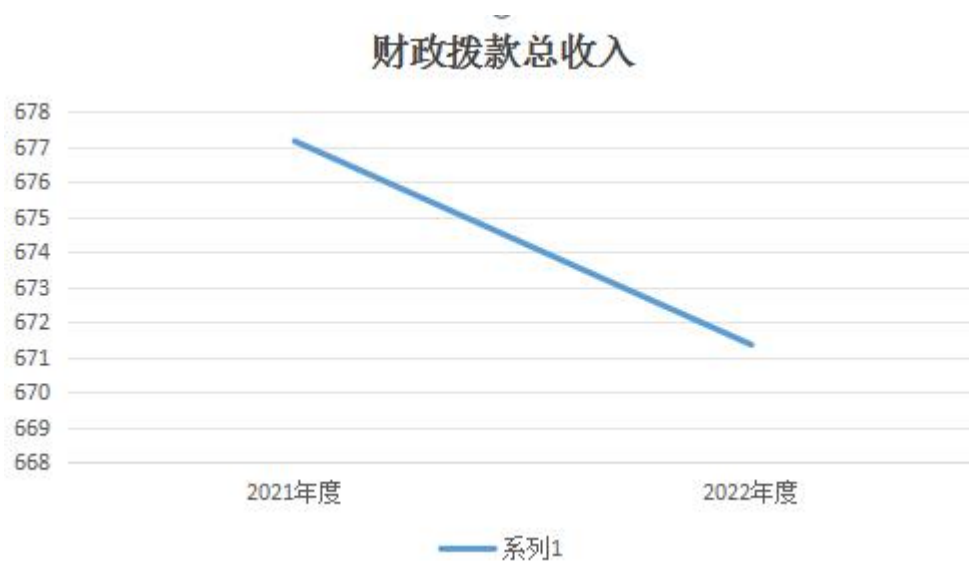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71.3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82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项目经费增加，主要用于规费征收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1.3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5.8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项目经费增加，主要用于规费征收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1.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82 万元，增长(下降)0.9 %。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

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项目经费增加，主要用于规费征收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1.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6.28 万元，占 8.4%，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类)支出 62.43 万元，占 9.3%，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和其他社保会保障缴费；农林水(类)支出 504.03 万元，占 75.1%，主要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包括单位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48.61 万元，占 7.2%，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货币化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4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其中：基本支出 481.36 万元，项目支出 189.9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水务规费征收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主要成效；1.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1）2022 年处（站）受理监管项目为 51 项，投资约 29.05 亿元；续建项目为 90 项，投资约 220.51 亿元，总监管项目为 145 项，总投资约 249.56 亿元，辖区内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报监率 100.0%。（2）严格执行水务工程的安全监督工作程序，确保水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处于受控状态。通过开展“四不两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减少安全隐患、遏制安全事故，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0%。2. 水务规费征收。（1）市级水资源费征收入库 409.45 万元，同比增长 109.45 万元，年度目标完成率 136.5%。（2）市级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费征收入库 8.64 亿元，同比增长 0.08 亿元，2022 年年度目标 8 亿元，年度

目标完成率 108.0%。（3）水土保持补偿费完成区级财政上解市级财政收入 720 万元，2022 年年度目标 500 万元，完成率 144.0%。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6.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相关政策未落地；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9.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0%，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主要原因为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5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主要原因为一是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2022 年度我单位调出 1 人，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我单位原定计划 2022 年招考（调入）2 人，未招考（调入）。二是年中项目支出用于水务规费征收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出压减 3 万元；年中追加水资源费 1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主要用于规费征收相关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1.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7.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4.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0.51 万元，增长 0.1%。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考虑到单位实际的用车情况，预算执行率 1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0.51 万元，增长 0.1%。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考虑到单位实际的用车情况，预算执行率 100.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2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7.01 万元；维修费 2.38 万元；过桥过路费 0.16 万元；保险费 0.71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8.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1.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79.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4%。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年度执行情况较好,实施顺利,保障了水务规费征收和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的需要,取得了显著成效。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 水务规费征收及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99万元,调整预算数执行数为179.99万

元，完成预算的 98.4%。

2.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一）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1、2022 年处（站）受理监管项目为 51 项，投资约 29.05 亿元；续建项目为 90 项，投资约 220.51 亿元，总监管项目为 145 项，总投资约 249.56 亿元，辖区内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报监率 100.0%。

2、严格执行水务工程的安全监督工作程序，确保水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处于受控状态。通过开展“四不两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减少安全隐患、遏制安全事故，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0%。

（二）水务规费征收

（1）市级水资源费征收入库 409.45 万元，同比增长 109.45 万元，年度目标完成率 136.5%。（2）市级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费征收入库 8.64 亿元，同比增长 0.08 亿元，2022 年年度目标 8 亿元，年度目标完成率 108.0%。（3）水土保持补偿费完成区级财政上解市级财政收入 720 万元，2022 年年度目标 500 万元，完成率 144.0%。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查问题，找原因，研究分析对策，修改完善了单位内控制度，探索构建落实到各个端口，各个环节的内控体系，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以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为目标，逐步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良性运行机制。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思想政治建设情况

（一）加强理论武装，提高政治站位。处（站）党支部将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长期政治任务，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习总书记系列讲话和党的二十大全会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共组织开展主题党日 12 次、支委会 12 次、党员大会 5 次、政治理论学习 12 次，领导班子讲党课 6 次；完成局系统“党建 e 家”平台任务 100 项。

（二）推进从严治党，抓好纪律建设。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纪法规，树立清正廉洁、勤政为民的公仆意识；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月和“履行监督首责 创建清廉机关”活动，组织参加“明法守纪 尊法慎微”纪法教育、“廉政好声音”征文和作品分享会，引导党员干部守住廉洁本色；实行“多点”防控，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风险意识和党纪观念；共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11 次，开设廉政党课 1 次、廉政教育课 2 次，未发生违纪违规问题。

（三）开展专项行动，切实惠企利民。组织开展“‘四抓四促’提效能 全力以赴续精彩”专项行动，以“思想破冰大讨论”、“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服务规上企业”等重要活动为抓手，督促党员干部以实际行动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处（站）2 名处级以上干部负责包保企业和规上企业各 1 家，共走访、联络企业累计 26 次，传达惠企政策 6 次，收集上报包保企业反馈问题 6 个、规上企业反馈问题 6 个；根据市委专班建议，删除包保企业问题 2 个、解决 1 个，企业主动撤销问题 3 个；规上企业的问题，由于集中在社会意识、往

来帐款和政策倾斜等层面，目前暂未解决。

全体党员干部参加新华家园社区核酸检测、清洁家园、电话流调等活动 123 次，达 386 人次，时长 1108 小时；党员均按时到社区报到，“i 武汉 i 家园”使用率达 100.0%，下沉居住地社区服务 114 次，时长累计 390 小时，人均服务 39 小时；参加本单位对口的社区联席会议 5 次、创意支部主题党日 1 次，慰问困难群众 1 次，捐赠防疫物资 2 次。

（四）加强宣传报道，不断强化意识形态。完成《中国纪检监察报》等 7 种党报党刊订阅任务，积极组织开展对外宣传，在省部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报道 12 篇，在市级新闻媒体发表报道 9 篇，在市水务局网站、微信公众号上发布信息共 34 篇；组织观看国家安全大宣传、疫情防控宣讲视频，组织参与市局组织的“湖北好人”、“武汉楷模”投票点赞，努力培养国家安全意识，形成强大的正面宣传声势。

二、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强化水务工程安全监管

1、2022 年处（站）受理监管项目为 51 项，投资约 29.05 亿元；续建项目为 90 项，投资约 220.51 亿元，总监管项目为 145 项，总投资约 249.56 亿元，辖区内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报监率 100.0%。

2、严格执行水务工程的安全监督工作程序，确保水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处于受控状态。通过开展“四不两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减少安全隐患、遏制安全事故，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0%。

3、组织开展全市市属水务工程安全大检查，共排查出一般安全隐患 849 项，重大安全隐患 5 项，已逐项督促整改完毕；对 43 个项目进行停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书 53 份，目前停工项目均整改完毕

复查合格；约谈 7 个项目 13 个单位负责人；加强对在建水务工程的垂直起重机、塔吊的安全监管，共检查核备长江新城、机场河黄孝河综合整治等工程 38 台（套）塔吊、龙门吊机，督促参建单位开展危大工程评审 41 项，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

4、动员各水务参建单位积极开展全市水务工程“安全生产月”活动，安排资金购买了《农民工安全生产手册》及建设安全生产宣传挂图等宣传品送发到水务建设工地，加强农民工的安全教育培训。

5、聚焦春节、国庆、二十大期间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节前（会前）针对安全生产，处（站）组成专班，开展专项检查，下达相关提示函，确保了重点时段水务工程安全形势稳定。

6、组建多个检查组对全市重点水务工程项目，开展水务工程文明施工专项检查。共出动 699 人次，检查市级重点水务建设工地 703 次；对其中 39 个工程项目下达暂停施工通知，要求迅速整改；对 51 个存在部分问题的施工项目督促现场整改完毕，共查出相关问题 719 项，已整改完毕 719 项；39 个停工整改项目经复查合格后已复工；对城建局、大气办系统专项检查专班检查发现的在扬尘管控未达标的 19 个施工项目，全部督促整改到位，不断提高水务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水平。

7、积极推进水务施工现场空气质量在线监测与工地智能化系统同平台，引进“互联网+”、“工地卫士”、大数据等科技创新理念，推进工程安全与文明施工双提升。

8、依托全市“水务卫士”系统，全面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对于疫情防控相关数据，实行一日一报制度，共出动人员 1980 人次，检查工地 1629 次，共发现疫情防控隐患 1646 项，已逐项整改到位；

共报送疫情防控信息 273 次，未发生一起工地聚集性疫情。

（二）优化水务工程质量监管

1、持续开展水务工程质量提升专项活动，在日常监管的基础上，会同第三方专家，对 65 项市属水务工程开展集中质量专项检查，全面提高参建单位质量意识和管理水平。

2、积极开展“质量月”活动，成立领导小组，制发活动方案，要求各相关单位迅速开展施工质量自查和打非治违等专项检查。据不完全统计，共推出展板 45 块，宣传标语、横幅 115 条，组织开展各类质量方面的培训、知识竞赛、讲座、观摩 11 场（次），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3、强化品牌意识，争创精品工程。目前已有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及北湖污水处理厂工程荣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北湖污水处理厂及其附属设施工程、黄家湖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等 3 项工程荣获湖北省 2021-2022 年度湖北省建筑优质工程（楚天杯）；湖溪河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汉江硃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江汉六桥至舵落口）等 11 项工程被评为当年度武汉市“市政工程金奖”；武昌区外沙湖、楚河及水果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等 6 项工程获得推荐参评湖北省“市政金杯示范工程”资格；和平加压站二期项目送水泵房等 4 项工程获得当年度武汉市“市政工程银奖”。

（三）依法依规开展规费征收

市级水资源费征收入库 409.45 万元，完成市局年初下达目标计划 300 万元的 136.5%；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费征收入库 8.64 亿元，完成市局年初下达目标计划 8 亿元的 108.0%；水土保持补偿费上解市直

入库 720 万元，完成市局年初下达目标计划 500 万元的 144.0%。

（四）深化水务建设项目招投标监管改革

1、开展“2022 年水务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及多部门联合抽查工作，从湖北省政府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共抽取 32 个项目开展检查，对检查出来的问题，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同时按照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考评要求，对相关项目标段开展了合同履行检查，在已检查标段中，未发现违反合同履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2、共发现招投标违法违规线索 6 起，已移交执法总队进行调处。

（五）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1、按照市政务服务中心的要求，和先进城市进行对标，服务事项承诺办结时限比法定办结时限压减 75.0%，各服务事项由法定的 14-20 个工作日压减为 1-6 个工作日，申请材料由原来的 2-16 项优化为 2-6 项。在落实省政务办推进减材料和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工作中，经过梳理对 9 个服务事项再次进行优化压减材料 5 项、减时限 2 天，均按政务服务中心要求完成目标。

2、积极深化“政务服务效能”改革，在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审批过程中减材料、减时限、并环节、合程序，办结时限由法定 20 个工作日压缩至 4 个工作日，让行政审批在清廉亲民的原则下提速提效。

3、贯彻落实《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立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清理规范单位负责的 12 个行政审批事项清单，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水平。

4、窗口实行首问负责、首接负责、一次性告知制度，12 个事项均按服务流程、一次性告知书受理，均实现了“全程网办”，并在承

诺期限内办结，服务满意度达到 100.0%。

（六）积极推进依法行政

在武汉市评议机关中层处室和基层站所网络平台录入信息 390 条、扫码 183 条，满意率 100.0%。规费征收工作中未出现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行为，合法率 100.0%。市行政审批中心共办理服务事项 478 项，其中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措施方案备案 66 项，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办理 48 项，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划分确认 21 项，水利水电工程竣工质量抽样检测方案审核 14 项，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结论核备 80 项（单位工程 48 个，分部工程 281 个），满意率 100.0%。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报监率全覆盖	100.0%
	水务规费征收	87600 万元	87325 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项)反映的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政府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督查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使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水资源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督、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未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

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水务规费征收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项目名称		水务规费征收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2、市直专项□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2、延续性项目□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2.99	179.99	98.36%		
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	100%，2022 年处（站）受理监管项目为 48 项，投资约 29 亿元；近三年续建项目为 74 项，投资约 219.58 亿元，总监管项目为 238 项，总投资约 257.18 亿元，辖区内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报监率 100%。	12
		数量指标	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	100%，于 11 月组织开展全市市属重点水务工程飞行检查，共对 14 项重点工程，67 个工程部位开展飞检工作，飞检覆盖率 100%。	12
		数量指标	完成预计规费征收额（亿元）		≥8.76	全年完成规费征收 8.73 亿元。	11.96
		时效指标	规费上缴国库及时率（%）		100	100，已按规定期限上缴国库。	4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40
总分	99.6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